

通化市志稿

通化市志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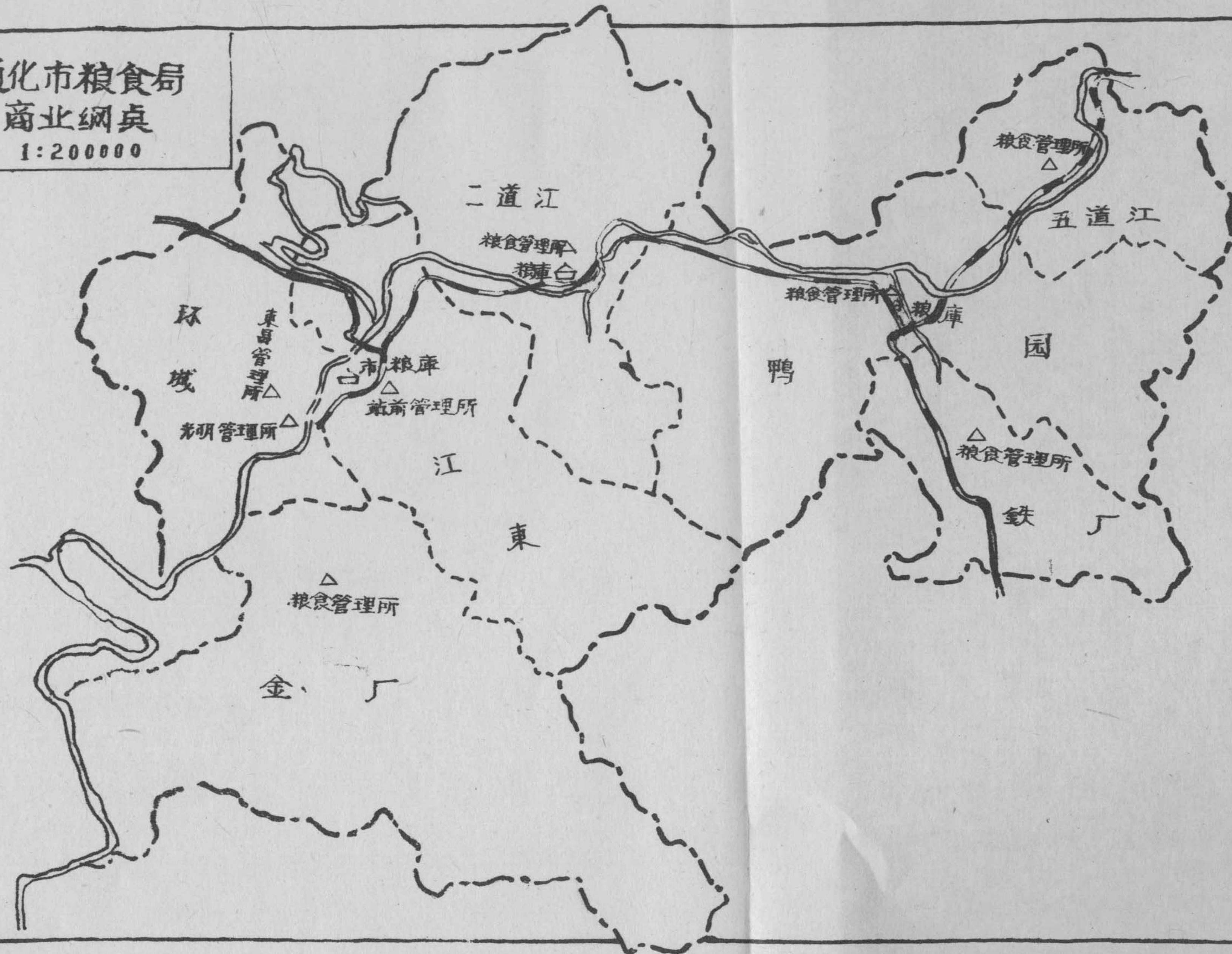
通化市粮食志

通化市粮食志办公室

19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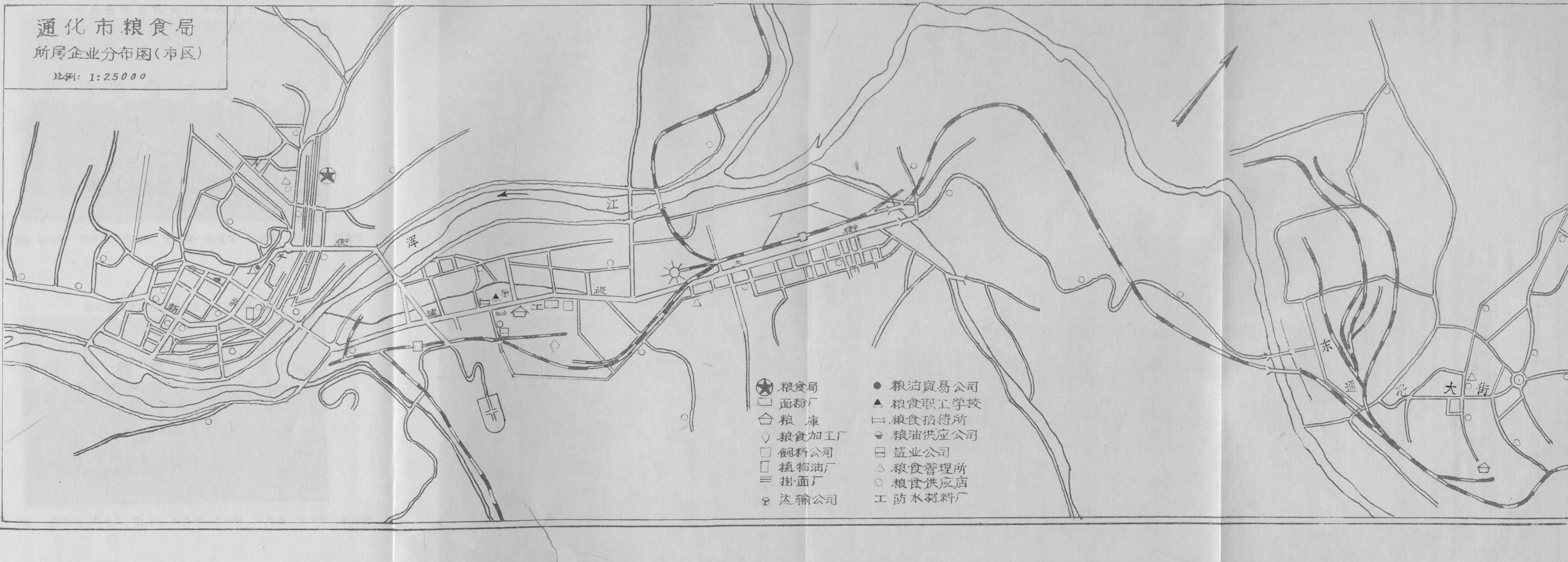
通化市粮食局
商业纲要

1:200000



通化市粮食局
所属企业分布图(市区)

比例: 1:25000



中共通化市粮食局委员会合影



左 起：赵靖环 王印臣 邓兆云 于洪章 宋宝堂 崔云和 丁明玉 刘文宝

通化市粮食局正副局长及局级巡视员合影



左 起： 陈秀武 邓兆云 宋 朗 于洪章 王玉和 王印臣 崔云和 宋宝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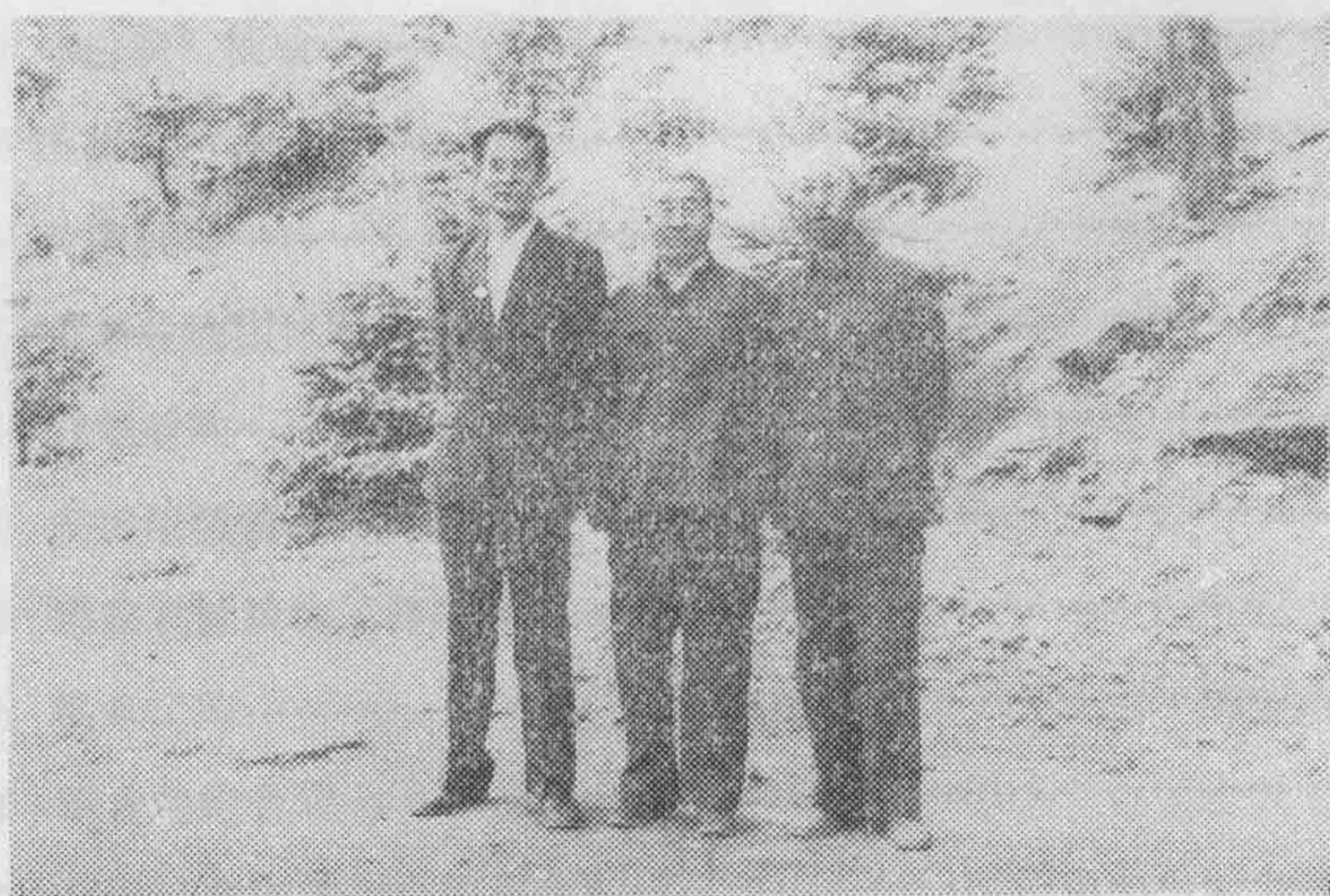
通化市粮食志编写领导小组合照

《通化市粮食志》编写领导小组合影



左 起： 杨少华 邓兆云 陈秀武 宋宝堂 傅广顺 刘文宝

通化市粮食志编写办公室成员合影



左 起： 万宝全 陈秀武 张有忱

通化市粮食商业网点和粮食企业分布图

通化市粮食局领导同志合影

目 录

序 言.....	1
概 述.....	3
第一章 机构人员	11
第一节 通化市粮食局沿革.....	11
第二节 人事任免录.....	14
第三节 党群组织沿革及人事任免录.....	25
附录:	
通化地区粮食局沿革及干部任免录.....	31
第一节 通化地区粮食局沿革.....	31
第二节 人事任免录.....	32
第二章 粮食收购	38
第一节 “田赋”征收.....	38
第二节 出荷粮.....	41
第三节 公粮征收.....	43
第四节 市场收购和认购.....	45
第五节 计划收购.....	47
第六节 安排生活渡灾荒.....	50
第七节 调整农村粮食工作政策.....	51
第八节 粮食议购.....	52
第九节 粮食定购合同.....	55
第十节 菜民粮食定销和小油料收购.....	58
第三章 粮食销售	64
第一节 私营粮商.....	64

第二节 粮食配给	65
第三节 自由买卖	68
第四节 计划供应	70
第五节 加强粮食工作渡过粮食困难关	84
第六节 “文化大革命”冲击粮食供应工作	87
第七节 粮油议销	88
第八节 粮店工作	89
第九节 粮食供应系统党政领导人员任免录	96
第四章 粮油议购议销	106
第一节 议购议销基本情况	106
第二节 运用价值规律调节余缺	107
第三节 开放粮食市场、实行多渠道经营	108
第四节 开展议购议销为国家积累建设资金	109
第五节 粮油贸易公司历届党政领导人员任免录	112
第五章 粮油工业	113
第一节 制粉	113
第二节 制油	122
第三节 制米	132
第四节 挂面生产	146
第六章 食品生产	153
第一节 粮油食品生产发展情况	153
第二节 难苦创业	155
第三节 效益	159
第七章 粮油储藏	163
第一节 粮仓建设及布局	163
第二节 粮油保管	167
第三节 烘晒粮食	175
第四节 粮仓机械化	179

第五节 粮油装具管理	181
第六节 粮油检验	182
第七节 虫霉防治	186
第八节 各粮库历届党政领导人的任免录	190
第八章 粮食调运	199
第一节 粮食调拨演变过程	196
第二节 粮油统一调运管理	205
第三节 运输工具	206
第四节 粮油运输公司历届党政领导人的任免录	209
第九章 饲 料	211
第一节 饲料生产沿革	211
第二节 饲料经营和效益	212
第三节 大牲畜定量标准	216
第四节 饲料公司历届党政领导人员的任免录	217
第十章 盐 业	218
第一节 食盐经营沿革	218
第二节 盐仓建设	219
第三节 食盐经销	220
第四节 碘盐生产	221
第五节 盐业公司历届党政领导人员任免录	223
第十一章 粮油价格	224
第一节 粮油价格成为剥削者的工具	224
第二节 粮油价格变动过程	226
第三节 粮油价格种类	229
第四节 加强价格管理保障人民生活	230
第十二章 财务管理	232
第一节 财务核算演变过程	232
第二节 资金管理	237

第三节 费用管理	239
第四节 企业整顿	240
第十三章 科技与教育	242
第一节 职工教育	242
第二节 科技队伍与科技成果	243
第十四章 集体经济	251
第一节 职工队伍	251
第二节 经营项目	251
第三节 资金来源	253
第四节 生产技术	253
第五节 组织领导及人事任免	254
第十五章 劳动工资与消防安全	256
第一节 职工队伍	256
第二节 工资福利	261
第三节 消防安全	264
第十六章 人 物	267
第一节 科技人物简介	267
第二节 先进集体	268
第三节 先进个人	270
大事记	273
编纂始末	279

序 言

通化市粮食工作已发展到新的历史时期，出现了欣欣向荣的局面。欣逢盛世，编写一部反映我市粮食行业的历史面貌及其发展壮大的新型志书，这将对前人负责，对后人造福，具有重要意义。

编写通化市粮食志是根据通化市历史条件，1877年清朝末年建立通化县，1942年在通化县城建立通化市。为此通化市粮食行业发展历史，从1912年（中华民国元年）开始编写为好。按照历史进程和粮食行业在各个不同的历史时期，不同经历进行编写，一直写到1985年第六个五年计划末为止。共叙述了70余年的粮食行业历史和现状。

这部粮食志全面记载了通化市粮食行业发展的历史。载述了旧中国和日伪政权时期的横征暴敛，民不聊生的悲惨苦难生活；载述了解放战争时期组织军粮支援解放战争；载述了抗美援朝时期直接送粮到前线；载述了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实行粮食统购统销。在农村实行“三定”（定产、定销、定购）在城市执行定量供应；载述了在三年自然灾害时期如何抗灾度荒；载述了“文化大革命”如何冲击粮食工作；载述了粉碎四人帮以后粮食工作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指引下，进行改革，开创了新局面；还详细载述了通化市国营粮食企业，从无到有，从小到大，发展壮大的历史。粮食企业网点不断增加，粮食职工队伍不断壮大，粮食职工在平凡的工作岗位上做出了许许多多不平凡的事迹，涌现出一批又一批的先进企业和先进人物，积累了丰富的粮食工作经验。

把粮食工作走过的全部路程，真实准确地记录下来，把历史做为一面镜子，供后代人借鉴，以激励广大粮食职工热爱党、热爱社会主义，热爱粮食工作。吸取经验，掌握粮食工作规律，为今后深化改革与开拓发展社会主义粮食事业，做为历史依据和基础。也就是“继承历史，反映现实，服务四化，有益后代”。这是编写粮食志的目的。

粮食是人们基本生活资料，是操纵国计民生的物资。建国以来每一项粮食工作都充满了社会主义的优越性，因此在编写这部粮食志时，以保证粮食供应为中心，突出了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坚持党的领导、坚持马列主

义毛泽东思想。）突出了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改革了粮食流通体制，改革了粮食财务制度。

突出了科技人员的作用。

这部粮食志可成为粮食部门各级领导同志的历史顾问和参谋；是教育本部门职工，特别是青年职工的最实际，最易于接受的好教材。是永久性的重要档案资料；是本部门在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建设中不可缺少的工具书。

望粮食部门各级领导同志广为应用。

1987年12月30日

概 述

通化市座落在长白山麓，市周山峦起伏，河流较多，降雨量大，适合农作物生长。始于清朝同治七年（1868年）大部山东人来此落户开垦荒地，人烟逐渐稠密，在千千万万劳动人民手中开垦成肥田沃野。以开发农业为中心，各行各业随之兴起。发展商业、开发各种作坊、粮米加工、酿造等，都逐渐办起来。通化已成为主要粮谷、物资集散地。

1877年（光绪三年）清朝在此设立通化县制，到民国年间，市面发展更加繁荣，粮谷加工业发展很快，粮食市场相当繁华。1931年通化沦为日本资殖民地，实行粮食全面统治，又是伪满通化省公署所在地，1942年建通化市。新中国诞生后、通化行署所在地、通化历来是政治中心、经济贸易中心、粮谷物资集散地。

通化市原为通化县城。从建县（1877年）到1985年，已有108年历史。1942年1月建市，将县城的通化街划归通化市管辖。在这百余年的历史中，历代都对粮食严加控制，颁布各种征收法令管理粮食。自中华民国以来大体可分八个历史时期：

一、中华民国时期，粮食自由贸易。

在旧中国历代统治者，为维持其政权，莫不对粮食严加控制，制定各种田赋、征收法令，进行横征暴敛。据1928年（民国17年）记载：政府分别收地税、粮税。如上等地每亩收两角六分九厘钱的地捐税。生产一石粮食，收一角钱粮税。

民国年间粮食均由私商经营，粮食集中于大地主、粮商手中，囤积居奇，投机捣把，盘剥人民。据1930年对22户私营粮商统计，收买大豆48，487石，通过浑江水运安（丹）东出口。市面设粮食大集，粮谷加工业也很发展。

二、日伪时期对粮食全面统治。

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日本为了掠夺中国的粮食，对粮食逐步实行全面统治。在农村强收出荷粮，在城市进行粮食配给，给中国人民带来深重灾难。每逢秋收之后，各地出现大批警察、特务、地方官吏等持械强收出荷粮。广大农民处在恐怖之中。当时通化市郊每年产粮1780吨，每年交出荷粮七、八百吨，占产量40%以上。

城市粮食配给，标准不同。对日本人、朝鲜族配给大米，对中国人配给粗粮，中国

人吃细粮要问罪坐牢，名曰“经济犯”。中国人的口粮标准很低，并逐年下降。由于粮食严重不足，有些贫苦群众，不得已以豆腐渣、糠菜充饥度日，饱受苦难的生活。

三、解放战争时期（1946～1949年）开辟粮食征收支援解放战争。

通化市在“九三”胜利后，民主政府废除了粮食统治，自由买卖粮食。于1946年冬国民党军占领通化后，粮价波动，人们生活随之波动。1947年5月22日，通化第二次解放。通化市县政府重视粮食工作，一方面组织人民积极恢复粮食生产，另一方面征积粮食，支援解放战争。当时粮食工作形成两条线：一条线是政府财粮部门负责公粮征收；另一条是粮食商业部门，经营粮食，稳定后方经济，形成公粮、购粮业务分管的粮食体制。

四、国民经济恢复时期（1950～1952年），国家掌握粮食，对私营粮商进行利用、限制、改造。

1950年粮食商业从贸易部门划分出来，建立了通化市县粮食公司。并在江东建了较大的粮库。在市政府领导下，一方面组织粮源，收购粮食，安定城乡人民生活，支援全国解放。一方面加强市场管理，打击粮商投机活动。

在完成公粮征收任务的同时，积极进行余粮收购。时值“抗美援朝”的形势下，动员农民为保家卫国和支援国家建设积极卖余粮。同时加强市场管理，限制私营粮商投机活动。当时私营粮商所经营的粮食占的比重还很大，与国家抢购粮食，囤积居奇，扰乱粮食正常流通。通化市政府以行政手段严加管理市场，制止粮价上涨。并决定私营粮食加工业为国家代加工，不许自行采购粮食、自行销售粮食，稳定了粮食局势。随着粮食工作的发展，根据中央指示精神，于1952年11月将两大系统合并。通化市政府设粮食科，领导通化市县粮食公司。通化公粮仓库与粮食公司新站粮栈合并为通化市粮库。粮食公司实行统一核算，有职工269人。

五、“一五”时期（1953～1957）实行粮食统购统销：

（一）1953年11月国家颁布了“关于实行粮食的计划收购与计划供应的命令”，在全国范围内实行粮食统购统销，全国城乡人民吃饭有了保障，在实行粮食统购统销中，根据市委和市政府及上级的决定：成立了通化市县粮食管理局，将供销社代销粮食的部分移交粮食部门领导。又增设粮食销售网点。先后发展到17个粮店，并成立了粮食供应部，具体抓粮食供应工作。

(二)、1955年8月国务院颁布了《农村粮食统购统销暂行办法》和《市镇粮食定量供应暂行办法》根据这两个文件精神，在市政府具体领导下，分别制订了实施方案，组织了两个工作队，分别落实中央制定的两个暂行办法：

实行农村粮食“三定落户”（粮食定产、定购、定销）。和在城市实行粮食定量供应工作（对城镇居民口粮实行按人分等定量）。全市抽调104名干部组成八个工作队，深入各街道、厂矿、企事业，开展定量工作。农村则开展“三定落户”工作。经过两个月的工作，市郊定产4801吨，定征收公粮760吨、定购粮598吨、农村定销720吨，稳定农民生产情绪。在城市通过核实人口，逐户、逐人核定粮食定量，于当年10月1日正式开始执行按人定量的供应办法，不仅保证了粮食合理供应，又稳定了群众恐粮情绪，树立了节约粮食新风尚。

(三) 实行粮食统购统销后，迫切需要设立国营粮谷加工厂。根据上级指示1955年将地方国营年产万吨粮的粮谷加工厂，移交给粮食部门。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高潮中，对私人28户粮谷加工业全行业公私合营。从而增加了粮食加工能力，逐渐适应了粮食统购统销的需要。与此同时财务核算单位下放到基层，当时有核算单位13个，粮食系统职工510人。

六、在大跃进时期（1958~1966年）。加强粮食工作渡过粮食困难。

1958年大跃进，人民公社化、共产风、浮夸风、深翻地、粮食入库放卫星，违背了客观经济规律，再加上自然灾害使粮食产量大幅度下降，粮食工作出现了被动局面（当时市县合署）。我市征购粮盲目放卫星，购了过头粮，造成农村严重缺粮。城市每次只卖三天的口粮。

在粮食困难时期，在市委、市政府领导下，根据上级指示，通化市粮食局采取措施渡过难关。

1、在城市加强粮食调入工作。1960年副市长齐书林，亲赴关内调入粮食。最紧张的时候，通化市曾吃了半年小麦粒。

2、全市几次开展了节约粮食活动。每人节约由半斤到五市斤粮食。

3、在农村大抓生活安排。粮食部门在市委领导下，逐户查实缺粮情况。按照缺粮情况，不论大人和小孩每天每人发三市两“保命粮”。

4、在农村动员农民群众，因地制宜搞代食品，提早种植早熟作物，渡过“青黄不

接”。

在渡过粮食困难的同时，逐步调整粮食政策。1961年实行了少购少销和一定三年不变的政策，调整了与农民的关系。我市精减了城市人口，到1963年人口下降29%，口粮下降37%。

1960年在通化市粮库东侧新建粮食加工厂和面粉厂，与此同时地方国营通化油坊移交给粮食部门，缓和了我市供应食用油的矛盾。粮食部门职工增加到1518人。

七、“文化大革命”时期（1966年～1976年）。“文化大革命”冲击了粮食工作。

1966年经历了三年经济困难，粮食工作趋于好转，却开始了“文化大革命”，使粮食工作又趋向紧张不稳的状态。1967年八、九月份，通化市两大派武斗连续发生，不少粮食供应店粮食被抢。全市连续发生八处抢劫粮油，共抢走粮食36,688.5公斤，其中面粉12,558.5公斤，大米20,300公斤，高粱米3,300公斤，玉米面280公斤，挂面250公斤，食用油720公斤。

与此同时，通化面粉厂生产厂房（七层楼）是全市制高点，被造反派强制占领，作为武斗阵地，造成了停产，但在舆论下，当日撤出，又恢复了生产。在“文革期间，全市粮食职工绝大多数坚守岗位，照常工作，照常供应粮食。

在“文化大革命”后期各部门纷纷成立“革命委员会”，原有领导干部大部分复职，市粮食局已恢复正常工作。首先进行了粮食仓库、场地建设。大建泥土结构的土园仓，全市共建土元仓263个。1974年各粮库大修场院内地面。仅市粮库、鸭园粮库修柏油和水泥地面69,664平方米，基本结束了上马路晒粮的历史。并在1974年新建了二道江粮库。

其次是通化市植物油厂于1972年上了浸出制油设备，后下马，改二百型榨油机。同时开展综合利用，试制出新产品玉米胚子油，对人类增加了食用油。

新建粮店营业室15个，在部分粮店开展了食品生产，受到群众欢迎。

八、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加强了企业管理，开创了粮食工作新局面。

在中国共产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指引下，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进行了改革，使粮食工作有了新的发展前景。

（一）改革了粮食流通体制，搞活了粮油经营。

党的三中全会后，独家经营的粮食流通体制已经不相适应了。为了适应新形势，促进流通，实行了粮油通“双轨制”，一方面仍实行粮食计划供应，另一方面开展粮食议购议销，恢复了粮食市场。我市1981年成立了粮油贸易公司，从事粮油议购议销，调剂了余缺，活跃了市场，丰富了人民生活，平抑了市场粮价，很受群众欢迎。到1985年共经营议价粮食57592吨，获利润66万元。议价粮油遍布全市，改善了人民生活，并家家有余粮，据了解家有千斤以上余粮户，占80%以上。

1985年对粮食收购政策，作了调整，取消了粮食统购，实行了粮食合同定购制。合同定购共六个品种（稻谷、玉米、小麦、高粱、谷子、大豆）。我市郊区在1985年合同定购250吨粮食，到年末只收上120吨，占任务48%。

1985年实行市管县，其他五市县合同定购，入库粮食227,225吨，占任务的82.8%。

（二）粮食工作打了翻身仗。自1980年以来工厂由代加工，改为“价拨”，发挥了工厂的积极性。面粉厂自价拨以来，实行了“六联一包”责任制，出现了新面貌，改变了产品结构，原只生产“标准粉”，发展到生产上白粉、精粉。每生产一吨精粉，增加效益96.6元。1985年共生产精粉7,315吨，增加效益94.5万元，利润成倍增长。1982年，用贷款74万元新改建“上白粉”车间，日产85吨上白粉，年增加效益70万元。面粉厂由于改革增加了企业活力，更新了设备，增加了职工福利设施。

1983年新独立的粮食加工厂，还有植物油厂、挂面厂都有较大的发展。

（三）粮仓建设开始向高空立体发展。通化市粮库1979年修建了永久性的钢筋水泥结构立筒仓八个，容量为8000吨。又建起200吨容量的油罐三个和日烘干粮食300吨的烘干塔。

为了适应立筒仓的配套，在铁路专用线两侧，修建两处“地沟”、五处雨搭7494平方米，结束了雨天不能接卸粮的历史。

（四）改革财务管理体制。

在1982年根据吉林省政府指示精神，实行财务包干、钱粮挂钩，钱随粮走的政策，我市按照省核定的粮油销售的包干数，进行钱随粮走。储粮、销售粮食实行补贴，调动了库、店的积极性，到年终结算时，经补贴后扣出各项支出还盈余133.5万元。

（五）开发粮油食品生产，使大批粮食职工子女就业。我市食品生产从摊尖饼入手